

題目一：下面一段文字是兩姐弟就着應否捐贈活肝救人事件的對話內容，你贊成誰的說法？請用 70-100 字（標點符號包括在內）說明理由。

姐姐：捐肝可以延續命危病人的生命，等同救人一命，十分有意義啊！

弟弟：但是肝捐是一項風險頗高的手術，大約 20% 的機會會出現併發症，更嚴重的更有死亡的可能呢！

姐姐：這點我當然知道，但是香港醫療技術先進，所謂的風險也不算高，假如每個人都這樣畏懼，鄧媽媽恐怕已不在人世了，有什麼比救回垂死的好媽媽更緊要？

弟弟：為了一個完全不認識的人去冒這麼大的風險……

5R 陳綺琪

我認為姐姐的說法較好，因為捐肝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，既可以挽回命危病人的性命，又可以令面臨破碎的家庭得以完整過來，實在意義重大。雖然捐肝有一定的風險，但能夠拯救他人自己都會感到很開心，這種捨己為人的精神正是香港人的精神，所以我認同姐姐的說法。